

A/YL-SK/4431 補充說明

1. 申請地點內鄰近構築物 1，有兩棵香蕉樹，申請人會保留那兩棵樹木，樹木的詳細位置請看附圖。
2. 在申請地點內的各個構築物門口的空位，都不會用作露天擺放貨物，空地範圍主要給客人或職員休息之用。
3. 擬議申請的臨時商店，預計每星期送貨 3 次，每次逗留時間不超過 30 分鐘，每次送貨前司機都會提前預約商店職員，確保現場有停車位才送貨過來。

